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8 月 19 日以电话或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 11 人，实际参会董事 11 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关于控股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本次公司控股子公司徐州新健康老年病医院有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将医疗设备折旧年限由 5 年变更为 10 年。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意见：本次公司控股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业务经营情况，使公司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会计估计变更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南京新百关于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